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传闻情况

2011年7月18日，某媒体发表文章，内容涉及公司销售规模和股权激励等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在2009年定的目标是2014年达到350亿的销售规模，市场份额保持每年增长30%多。

（二）公司正在做第二批股权激励。

二、澄清说明

（一）公司在2009年经与麦肯锡合作，制定了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争取在2014年实现市场零售终端销售收入350亿元。报道中提到的“350亿的销售规模”是指市场零售终端销售总额，并不是指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它是森马、巴拉巴拉及可能开发出的新品牌服饰产品在公司自营店及加盟店等销售渠道的零售总额。麦肯锡为公司制定的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仅作为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并不是公司盈利预测报告。公司在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中，并未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及其增长情况做出规划。由于受到市场竞争环境、原材料成本变化及公司新品牌发展情况等不确定因素影响，上述发展规划能否实现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关于股权激励。公司在上市前已完成对48名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截止目前，公司没有制定第二批股权激励计划，未来3个月内公司不会制定和实施股权激励。公司将遵守信息披露的规定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三、其他说明

1、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要求及时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持续关注。

2、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

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7月18日